

附件一：

现场踏勘证明书

兹有单位_____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已对

潮南区井都镇古埕至和丰村机耕路路基改造工程进行了现场踏勘。踏勘人员名单详见如下：

序号	踏勘人员	姓名	身份证号	备注
1	企业技术负责人			
2	拟派建造师			
3	拟派项目总工			
4				

特此证明。

本证明只作本工程投标工作使用，不能作为其它用途。

招标代理人：（盖章）

日期：2018 年 月 日